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凯文教育

公告编号：2021-036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传真、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惠文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2020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2020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2,102.23万元，其中教育服务业务收入30,570.26万元，较上年增长8.32%。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证券法》规定，公司监事会对《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

充分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法人治理、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风险，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证券法》规定，公司监事会对《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进行了充分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法人治理、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风险，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六、《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合并报表实现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9,582,345.53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0,318,612.65 元，不满足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 2020 年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七、《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针对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内审部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活动的执行及充分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958.23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405,131,628.29 元，实收股本总额为 598,280,384 元，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十、《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暨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包括 A 股上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规定，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暨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